

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情况分析——以内蒙古开放大学扫盲教育数据为例

吕知新

(内蒙古开放大学)

摘要：残疾人作为一种弱势群体，其教育工作受到了国家的高度重视，残疾人教育工作已经成为国民教育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近年来，内蒙古对于残疾人教育的关注度不断提升，积极推进残疾人扫盲教育，并取得了显著成就。然而，相对于普通教育而言，残疾人教育仍存在有明显的落后现象。为此，本文就以内蒙古开放大学扫盲教育数据为例，对当前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情况进行分析，同时指出了当前残疾人扫盲教育中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并提出了改进策略，希望可以为今后残疾人扫盲教育活动的开展提供有效参考。

关键词：残疾人；扫盲教育；教育数据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先后出台了多项法律法规，以保证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并有效推动了残疾人教育事业的发展。但不能忽视的是，虽然各项法律法规的颁布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残疾人受教育情况，但其教育现状仍然不容乐观，残疾人教育排斥现象仍然非常严重，残疾人文盲现象也非常普遍。本文就以内蒙古开放大学扫盲教育数据为例对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情况展开分析，具体如下：

1 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情况分析

1.1 分析方法

以内蒙古开放大学扫盲教育数据为例对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情况展开分析，从年龄段、性别、城乡地区、区域、残疾类别、残疾等级等几个方面对在内蒙古开放大学接受残疾人扫盲教育的800名残疾人情况进行分析；并将数据输入到 spss20.0 统计学软件中进行处理，进行卡方 (X^2) 检验，分析不同年龄、不同性别、不同残疾等级、不同残疾类别及城乡地区残疾人参加扫盲教育的情况；

1.2 分析结果

1.2.1 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年龄、性别情况分析

本次研究中所选取的 800 名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中男性共 468 人，占 58.5%，女性共 332 人，占 41.5%；在年龄分布上，男性受教育者与女性受教育者均以 45-59 岁这一年龄段的人群居多，分别占 28.5%、17.3%，其总比率占全部受教育残疾人的 45.8%，其次均为 35-44 岁这一年龄段，总体占比 24.6%，具体见表 1：

1.2.2 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城乡、区域分布情况分析

本研究中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中城市分布率为 45.3% (362/800)，旗县分布率为 54.8% (438/800)；在区域分布方面以乌

表 3 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残疾类别、等级情况分析

残疾类别	残疾等级				合计
	1级	2级	3级	4级	
多重	23 (2.9%)	13 (1.6%)	3 (0.4%)	1 (0.1%)	40 (5.0)
精神	1 (0.1%)	25 (3.1%)	4 (0.5%)	4 (0.5%)	34 (4.3%)
视力	12 (1.5%)	10 (1.3%)	11 (1.4%)	17 (2.1%)	50 (6.3%)
听力	6 (0.8%)	11 (1.4%)	14 (1.8%)	19 (2.4%)	50 (6.3%)
言语	2 (0.3%)	4 (0.5%)	0	2 (0.3%)	8 (1.0%)
语言	0	4 (0.5%)	0	0	4
肢体	33 (4.1%)	97 (12.1%)	118 (14.8%)	172 (21.5%)	420 (52.5%)
智力	2 (0.3%)	83 (10.4%)	80 (10.0%)	29 (3.6%)	194 (24.3%)
合计	79 (9.9%)	247 (30.9%)	230 (28.8%)	244 (30.5%)	800 (100.0%)

2 影响残疾人受教育的原因

通过分析 800 例在内蒙古开放大学接受残疾人扫盲教育的数据情况发现，800 名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男性占比略高于女性，而在年龄段分布上，以 45-59 岁这一年龄段的人群居多，其次为 35-44

蒙、锡盟为主，分别占 27.9%、24.3%，具体见表 2：

表 1 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年龄、性别情况分析

年龄段	性别		合计
	男	女	
< 14 岁	1 (0.1%)	0	1 (0.1%)
15-24 岁	37 (4.6%)	20 (2.5%)	57 (7.1%)
25-34 岁	77 (9.6%)	63 (7.9%)	140 (17.5%)
45-59 岁	103 (12.9%)	94 (11.8%)	197 (24.6%)
60 岁以上	228 (28.5%)	138 (17.3%)	366 (45.8%)
合计	468 (58.5%)	332 (41.5%)	800 (100%)

表 2 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区域分布情况分析

地区	例数	百分比
包头	200	25.0%
赤峰	83	10.4%
呼市	100	12.5%
乌盟	223	27.9%
锡盟	194	24.3%
合计	800	100.0%

1.3 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残疾类别、等级情况分析

本研究中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中残疾类别中以肢体残疾为主，共 420 例，占 52.5%，其次为智力残疾，共 194 例，占 24.3%；在残疾等级方面，以 2 级、3 级、4 级为主，分别为 247 例、230 例、244 例，占比分别为 30.9%、28.8%、30.5%；1 级残疾者较少，共 79 例，占 9.9%，具体见表 3：

岁这一年龄段；年龄低于 35 岁的人群，尤其是年龄低于 15 岁的人群较少；在城乡区域分布上旗县分布率略高于城市分布率，在区域分布方面以乌蒙、锡盟为主；在接受扫盲教育的残疾人残疾类别以肢体残疾为主，其次为智力残疾；在残疾等级方面，以 2 级、3 级、

4级为主,1级残疾者较少。从总体上来看,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的整体水平仍然不容乐观。而影响残疾人扫盲教育水平的原因主要可以从下述几个方面考虑:

第一,思想观念落后。受各方面因素的影响,社会扶残助残意识尚不够浓厚,多数人都会将残疾人视为社会负担,歧视甚至伤害残疾人的现象仍然屡见不鲜,导致很多人并没有认识到残疾人扫盲教育的重要性。另外,很多残疾儿童家长对于残疾人教育知识的了解较少,并且有很多家长甚至错误的认为残疾儿童无法学习,或者即使是接受了教育也没有用,无法找到工作,所以并不积极送残疾儿童去上学。当然,部分残疾人自身认知问题也是影响其接受教育的重要因素,他们认为自己在生理上存在缺陷,就理所当然的依赖他人,缺乏积极进取的精神。

第二,教学模式单一。对于残疾人教育应根据其残疾类别、接受能力以合适的方式开展教学活动,但这种教育方式也存在有较大的限制性,其一,数量少,内蒙古设立的特殊教育学校、针对残疾人的开放大学数量较少,且学校分布区域不均衡,这也就限制了很多人不能接受教育。其二,多数特殊教育学校都是以义务教育为主,中、高等特殊教育学校较少,这也是导致很多残疾人无法继续接受教育的重要原因。

第三,教育经费不足。特殊教育具有一定特殊性,需要借助康复设备进行,并且应设立无障碍设施,其资金投入较大。虽然内蒙古近些年来增加了对残疾人教育的投入力度,但总的来说现有资金尚难以满足实际需求;加之特殊教育学校资金来源渠道有限、社会资助较少,影响了特殊教育的大范围设立。

第四,就业渠道不通畅。当前我国残疾人就业形式主要是以福利企业集中就业、企事业单位分散就业及残疾人自谋职业三种,但受残疾人教育程度、职业教育不足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残疾人在接受了教育后仍然难以就业,这也就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残疾人接受教育的积极性。

3 改进残疾人扫盲教育效果的策略

教育是提升个人素质与能力最重要、也是最有效的能力;通常来说,个人所接受的教育及培训层次越高,其所获得的工作机会也就相应越多、生活能力也就相对更强。然而,残疾人因生理缺陷,使得其在学习、掌握知识技能方面相对于普通人具有更大的难度,甚至因为社会的偏见、认知的差异而使得很多残疾人并没有真正享受到教育的权利,而没有接受良好的教育,自然会进一步影响残疾人就业与生活。笔者认为,为改进残疾人扫盲教育效果,可以从下述几个方面着手:

第一,重视思想教育。想要充分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就必须提升全社会对残疾人的理解与残疾人教育的支持。这也就需要城乡各级组织做好对残疾人教育工作的重视,同时宣传部、新闻单位则应做好对全社会的思想教育,通过各种媒体对残疾人事业、扶残助残事迹进行宣传推广,逐步提升全社会对残疾人的关爱、理解与尊重。

第二,深化特殊教育模式改革。内蒙古乃至整个社会都应加强对残疾人教育的重视,尤其应在普及残疾人义务教育的同时,增加对中等、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的重视,为残疾人提供更高层次的教育工作,并做好义务教育与更高层次教育的有效衔接。具体可以从下述几个方面着手:

(1)对于义务教育,应继续普及残疾儿童义务教育,并加大对残疾人教育的宣传,积极督促残疾儿童入学,促使适龄残疾儿童入学率能够尽可能达到国家标准。以内蒙古为例,仍应继续加强对各区域特殊教育学校建设的重视,且各区域需要对辖区内残疾人的数量、分布情况、年龄阶段、残疾类型、等级等各方面情况进行统计,然后在残疾人较为集中、且交通便利的地区建立特殊教育学校,从而便于残疾人就学。

(2)对于中等教育,应以残疾人自身情况为依据,通过普通

高中随班就读形式开展;同时可根据地区情况,积极推进特殊学校的中等教育工作,为残疾人提供专业化的教育。

(3)对于高等教育与职业教育,应加强对特殊教育职业学院建设的重视,以促进更多残疾人能够继续接受高等教育、职业教育。通过本文的调查分析可以发现,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人群以35-59岁的人群为主,该年龄段的残疾人其就业需求相对更大。因此,在开展残疾人教育时应充分考虑其需求,加强对残疾人职业教育的重视。

(4)对于教学形式,应积极改变传统单一教学模式的不足,积极响应素质教育教学改革的要求,充分挖掘学生潜能、补偿缺陷,以促进残疾学生能够通过残疾人教育而获得相应的知识、技术与能力,为其立足于社会提供帮助。相对于普通学生而言,残疾人学习时所遇到的困难更多、更大,这也就需要教师需要予以学生充足的耐心和信心,充分的尊重、理解学生,予以其鼓励、支持和帮助。在教学方式的选择上,也应充分结合残疾人的身心特征进行选择,重视对学生动手操作能力的培养,通过现场教学法、情境教学法等多种理论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教学活动,从而切实提升残疾学生的动手时间能力,同时拉近课程和职业场景间的距离,提升残疾学生今后就业、生活的信心和能力。

第三,增加经费投入。为更好的落实残疾人扫盲教育工作,就需要增加对残疾人教育的经费投入,政府部门可将安吉人教育工作纳入财政预算,并增加经费投入力度;同时还应建立残疾学生救助提提,落实捐资助学、两免一补、减免学费等优惠政策,为贫困残疾学生接受教育提供保障。

第四,保证残疾人就业。其一,政府应积极增设适合残疾人的就业岗位,为残疾人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通过集中与分散的方式,多形式、多渠道的推进残疾人就业;同时政府还推行相关优惠政策,以促进残疾人自谋职业。其二,特殊教育应转变教学方式,在教学上以就业为导向,提升残疾人的就业能力。同时还可增加与当地企业工厂的合作,通过厂校结合、产教结合的方式等多种途径来促进残疾人就业。以这样的方式改变传统单一的教学模式,为残疾人提供系统、更专业、更实用的教育,为其教育后就业提供更多保障才能真正提升残疾人参与教育活动的积极性。

4、结束语

总而言之,通过分析内蒙古开放大学扫盲教育数据,能够因小见大、见微知著,当前内蒙古残疾人扫盲教育工作仍然不容乐观。今后,相关政府部门仍然应加强对残疾人教育工作的重视,积极深化残疾人教育改革、增加残疾人教育经费投入,并增加对残疾人就业的关注,从而切实提升残疾人教育工作质量,促使残疾人教育与就业实现良性循环。

参考文献

- [1]胡仕勇,南顺侠.公共服务视角下残疾人就业状况及影响因素分析[C]//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中国残疾人事业发展研究会;北京大学.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中国残疾人事业发展研究会;北京大学,2016.
- [2][1]郭志方.基层特教学校残疾学生状况调查与分析——以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特教学校为例[J].现代特殊教育,2021(19):16-17.
- [3]刘娟(硕士/研究生),马斌(教授).河北省残疾人教育现状分析与对策研究[J].社会科学论坛:学术研究卷,2008,000(009):205-208.
- [4]陈莎茵.有序开展有效推进——厦门市同安区特殊教育学校残疾人扫盲工作回顾[J].现代特殊教育,2015,000(003):64-65.
- [5]任伟宁,孙岩,葛明明,等.残疾人高等教育入学机会现状分析及对策[J].现代特殊教育,2018,345(18):19-25.